

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3年，我局以“三个年”活动为抓手，以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为目标导向，聚焦民生服务和功能短板，锐意进取，创新实干，各项目标任务全面完成，城市管理突出问题得到有效缓解，城市管理整体水平全面提升，取得了以下主要事业成效：一是突出精雕细琢、精细管理，市容管理水平显著提升；二是突出长短结合、补短强弱，城区环境面貌稳步提升；三是突出绿色发展、生态优先，园林绿化水平持续提升；四是突出大抓项目、抓大项目，城市功能品质不断提升；五是突出创新引领、科技支撑，智慧城管建设步伐加快；六是突出依法行政、规范执法，法治城管建设推进加快；七是突出党建引领、凝心铸魂，执法队伍形象得到重塑。

（一）主要职责

1. 管理职责：

（1）贯彻执行城市管理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全市城市管理和执法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2）负责组织指导、统筹协调、监督检查、考核考评全市城市管理和执法工作。

（3）负责全市城市市容市貌管理的业务指导及市区市容市貌监管工作。

（4）负责全市环境卫生管理业务指导及市区重大环卫设施建设等工作。

(5)负责全市园林绿化管理业务指导及市区大型公园、广场管护、大型绿化工程建设等工作。

(6)参与市区道路、广场开挖等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

(7)负责市区户外广告的设置和管理工作的。

(8)负责市区数字化城管信息平台的建设、运行管理工作，完善“12319”城管服务热线。

2. 执法职责：

(1)负责市区城市规划实施（包括地上建筑、地下人防工程）、房地产开发、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方面违法违规行为的执法工作。

(2)负责市区跨区域或重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的查处工作。

（二）内设机构

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包括局本级及11个下属单位，局本级机关内设办公室、人事教育科、协调考核科、法制科，管理科、园林绿化科、市容环卫科、工程技术科、机关党委共9个科室。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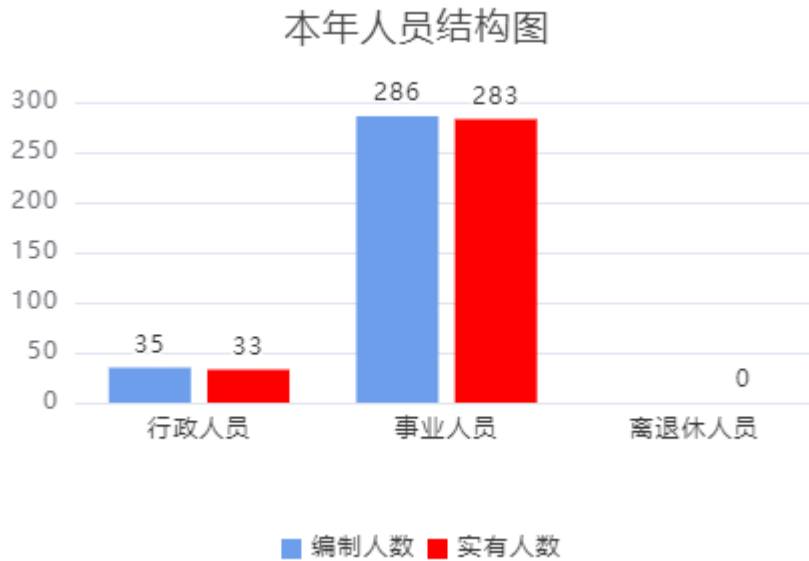
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2个，包括本级及11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2	宝鸡市渭河生态公园
3	宝鸡北坡森林公园
4	宝鸡植物园
5	宝鸡炎帝园
6	宝鸡儿童公园
7	宝鸡市广场管理中心
8	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支队
9	宝鸡市固体废弃物处置服务中心

序号	单位名称
10	宝鸡市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
11	宝鸡市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
12	宝鸡市园林绿化建设服务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321人，其中行政编制35人、事业编制286人；实有人员316人，其中行政33人、事业283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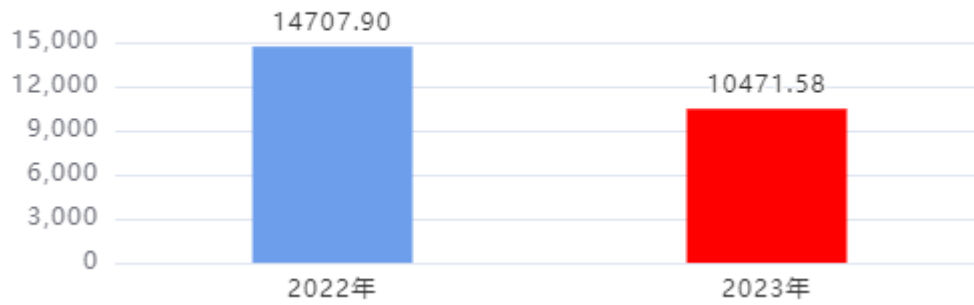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0,471.5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4,236.32万元，下降28.8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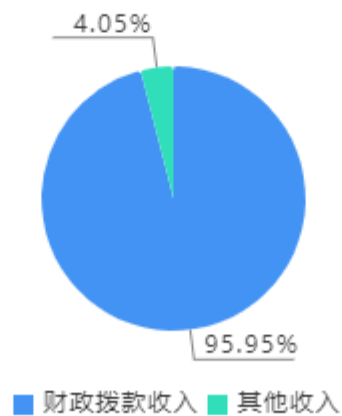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 (单位: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0,329.95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9,911.74万元, 占95.95%; 其他收入418.22万元, 占4.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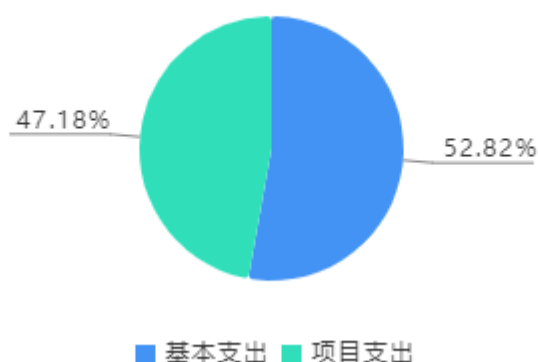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0,360.39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5,472.70万元, 占52.82%; 项目支出4,887.69万元, 占47.18%。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9,911.7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3,178.89万元，下降24.2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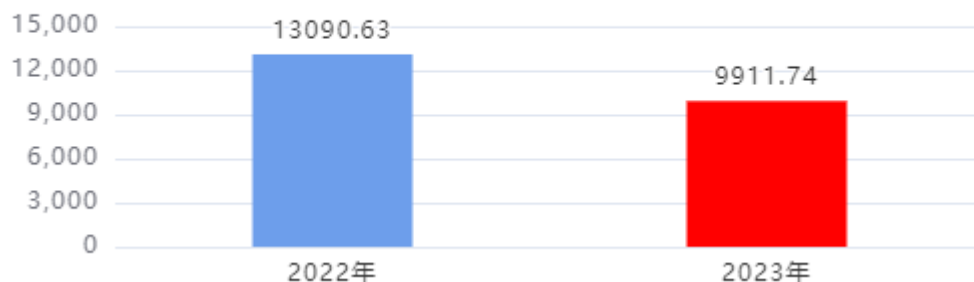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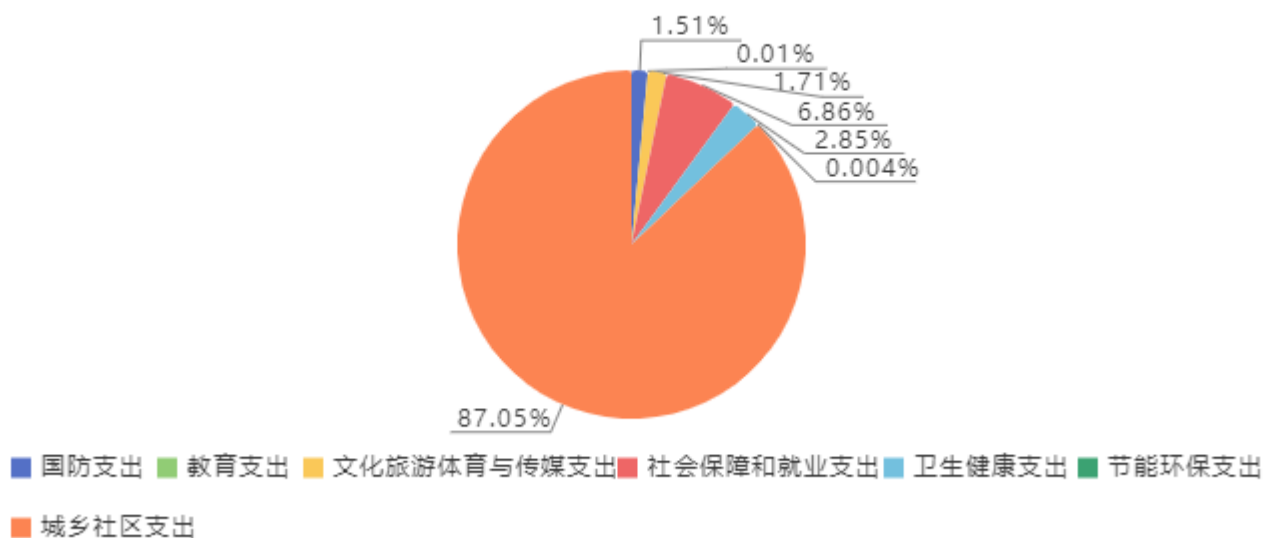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8,142.25万元，支出决算9,911.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73%。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5.6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178.89万元，下降24.2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其他国防动员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5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增加火车站广场提升改造资金。

2.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0.50万元，支出决算0.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群众体育（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69.88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追加了全民健身体育器材补短板工程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14.07万元，支出决算12.74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5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局机关2023年9月离休人员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409.41万元，支出决算492.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3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数调整，缴费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01.03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有人员退休，职业年金记实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73.6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末追加养老保险省补资金，相应增加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22.06万元，支出决算139.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5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医疗保险基数调整，缴费增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08.84万元，支出决算142.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1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医疗保险基数调整，缴费增加。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年初预算0.41万元，支出决算0.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100%。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3,404.88万元，支出决算3,359.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退休人员增加。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08.3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项目支出。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4,082.08万元，支出决算4,931.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8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增加了长寿沟垃圾进场道路维修等项目。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29.3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项目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441.6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5,148.2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293.4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4.80万元，支出决算4.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在执行过程中厉行节约，压缩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在执行过程中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3.42万元，支出决算3.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1.38万元，支出决算1.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38万元。主要是本部门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等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8个，来宾138人次。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0.50万元，支出决算3.29万元，完成预算的65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相关培训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相关培训支出。主要用于：业务培训。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4.00万元，支出决算2.75万元，完成预算的68.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执行过程中厉行节约，压缩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相关会议支出。主要用于：会议安排。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86.33万元，支出决算218.59万元，完成预算的117.31%。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2.07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办公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592.3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1.3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50.7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30.26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92.3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92.3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35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用车1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4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圆满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推进城市治理精细化、智能化、法治化，城市管理工作整体水平全面提升，群众急难愁盼小事得到关注回应，管理领域突出

问题初步缓解，市民对城市管理的获得感、满意度进一步提高，为宝鸡高质量发展、“四城”建设贡献了城管力量。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的精气神大幅提振，城管队伍品牌形象得到擦亮和重树。先后荣获全国文明单位、全国“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先进单位、全省社会满意度测评先进单位、全市目责考核优秀单位等荣誉。共享单车管理和城市品质提升两项工作被批示推广。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城管执法等2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9911.74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4.65%。

组织对本部门2023年度主管的城管执法项目等1个市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3807.66万元。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9，全年预算数10471.58万元，执行数10471.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一是突出精雕细琢、精细化管理，市容管理水平显著提升。在市区438条主次干道完善三级街长、四级联动、五位一体“街长吹哨、部门报到”运行机制，街长、网格员落实率达到90%以上；创新开展市容环境洗脸、拔钉、靓颜、治污“四项治理”专项行动，纠正出店占道经营1200余次，清理各类占道堆放1700处，清理张贴、喷涂野广告、违规悬挂条幅3100余处，拆除违规设置户外广告和门头招牌539处、面积6988m²；开展废弃汽车专项整治，排查公共区域车辆23260辆，核查确认废弃汽车26辆；规范设置管理便民摊群点150余个、烧烤夜市220余处、啤酒广场60余处，《“五个管理”促进

规范夜间经营》摊群点管理工作成效被国家住建部转发推广；餐饮油烟治理取得积极成效，购置配发便携式油烟检测仪100台，不断提升餐饮油烟治理能力；为全省重点项目观摩、马拉松赛等重大活动提供了坚强有力的环境保障。二是突出长短结合、补短强弱，城区环境面貌稳步提升。认真落实“五位一体”作业模式，市区机扫率达到83%，各县区均达80%以上；持续推广餐厨垃圾“公交式”定时定点收运模式，建立收运线路20条，覆盖门店4959家；完成255座收集设施改造，指导建成2座厨余垃圾就地处理中心、1座可回收物分拣中心、1座大件垃圾拆分中心、1个有害垃圾暂存点、4座垃圾分类主题公园、2座宣教中心，渭滨区、凤翔区申报为2023年度垃圾分类省级示范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走在全省前列，城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60%以上，居民知晓率和参与率达85%以上，位居全省第3名（在非试点城市位列第1名）。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成效逐步显现，争取省级农村垃圾治理镇域试点镇4个，全市农村生活垃圾进行收运处理的自然村比例达到92.82%。三是突出绿色发展、生态优先，园林绿化水平持续提升。实施城市“绿荫行动”，开展“三边一口”环境整治，新增改造绿地50.93万 m^2 ，其中既有绿地面积5.59万 m^2 ，新增绿地面积45.34万 m^2 ；建成宝平路游园、曙光路游园、姜源华府游园等20处口袋公园，新增绿化面积9.02万 m^2 ；实施精品绿化项目建设，绿化改造提升道路21条，对58条主次干道行道树绿篱修剪整形，顺利完成行政大道绿化提升改造、大庆路栽植乔本月季；北坡公园城市康养坡地项目建成完工，新建环形健身步道8000米，打造了城郊最大的露营集聚地；开展园林绿化管护培训，成功举办首届园林绿化工技能竞赛活动；实施“花绘盛世·美丽宝鸡”活动，建设花

卉营地4处，在公园广场、城市道路节点、出入口等协调摆放栽植花卉510万盆，为重大节日营造了更加浓郁的氛围；成功举办了植物园春季赏花节、宝鸡市第十四届金秋菊展、盆景根艺奇石展，城市知名度和品牌力进一步提升。四是突出大抓项目、抓大项目，城市功能品质不断提升。2023年计划实施城市品质提升行动“十大行动”575个项目，其中：续建246个、新增329个，现已完成投资93.7亿元。突出抓好我局实施的环卫设施建设、市区停车易、“三边一口”整治、城市增绿提质、城市精细化管理五大提升行动的推进落实，高质量完成了6处公共停车场建设，新增停车位约1760个，施划道路停车泊位1500个，有效缓解了市民停车压力；新建、改造公厕76座，建成4座高标准公厕；紧盯重大项目，倒排工期、加快建设，投资3亿元的宝鸡火车站广场改造提升项目建成开放，配套建设公共停车位1030个，火车站“颜值”和经二路周边服务功能全面提升；占地23.4万平米、投资2170万元的渭河公园三期疏浚工程项目全面完成，渭水旁“绿带”更加多彩亮眼；宝鸡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进展顺利，完成投资4.1亿元。五是突出创新引领、科技支撑，智慧城管建设步伐加快。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一期建成运行，拓展平台服务功能，开发“宝管用随手拍”微信小程序，加大数字化案件办理，受理处置各类城市管理问题176396件，结案率96.90%；实施共享单车管理四项内控机制，重新施划市区单车停车位5500余处，共享单车管理成为街头靓丽风景；开发公厕电子地图，实行扫码找公厕，极大缓解了市民群众如厕难问题；设置定点祭祀点位114处，引导培育市民文明、安全、有序的祭祀新风尚；建立“数字化城管+交警+建设单位”机制，全天候管护景观护栏。开展“城市管理进社区，服

务群众面对面”活动，建立“社区城管工作室（站）”，实行挂牌办公，构建社区干部、城管队员、物业代表、居民代表四方参与的“四位一体”工作机制，160余名执法人员入驻全市35个社区开展服务群众活动，为群众办理各类便民服务2600多件，实现小事不出社区就得到解决。六是突出依法行政、规范执法，法治城管建设推进加快。推进立法工作，制定出台《宝鸡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地方性法规规章，使城管执法工作有法可依，有章可循；积极推进“721”工作法和“三步式”执法，全面贯彻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制作行政权力责任清单98项，在网站平台进行全面公示；建立法律顾问制度，推动城市管理执法重大决策、规范性文件制定、行政处罚决定审核、行政复议和诉讼等工作的法治化；扎实开展城市规划、房地产开发、市政设施等领域执法检查，检查在建项目110处、售楼场所58处，查封在建工地20处，约谈29家项目负责人，整治和处理各类窞井设施2000多个，累计立案处罚案件128件；深入开展“八五”普法宣传，设置城市管理法律咨询点5处，组建法律顾问团1个、公职律师普法小组1个，开展普法宣传20余次；扎实开展执法案卷评查，案卷制作质量明显优化，依法行政能力水平逐步提升。七是突出党建引领、凝心铸魂，执法队伍形象得到重塑。发现问题及原因：经费不足，导致各单位管护有不到位情况。城市管理工作整体水平需要继续提升，拟实现精准指导、精准监督、精准考核。下一步改进措施：提升资金周转使用效率，实现精准指导、精准监督、精准考核。

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1	1.业务正常开展,人员工资待遇正常发放。	100%	5472.7	5472.7		5472.7	5472.7		—	100%	—
	任务2	城市管理项目顺利实施	100%	4998.88	4998.88		4998.88	4998.88		—	100%	—
	金额合计			10471.58	10471.58		10471.58	10471.58		10	100%	10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践行新发展理念建设园艺城市为统揽,以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为目标导向,加快创建人本城管、法治城管、精细城管、品质城管、绿色城管、智慧城管,提升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让城市容貌常新、景观靓丽常在、城市温度常留,为宝鸡高质量发展和关中平原城市群副中心城市增光添彩,持续提升“宝鸡城管”品牌能级,努力建设“西北一流、省内领先”的城市管理典范城市。					1.全年城市管理执法业务正常有序开展,系统人员工资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2.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城市运行服务平台、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填埋及应急处理场等城市管理项目顺利实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保证系统人员工资待遇正常发放(人)	316人	316人	20	20					
		质量指标	各设施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系统职工待遇	每月20号之前	每月10号左右	10	10					
		成本指标	严格执行全面预算数	10471.58	10471.58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实施,带动宝鸡城市发展(是/否)	是	是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切实增强市民幸福感(是/否)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管护城市园林,切实发挥生态效益(是/否)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提升宝鸡城市品质,擦亮城市名牌,提升城市旅游吸引力(是/否)	是	是	5	4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单位及群众满意度(%)	≥85%	90%	10	10					
总分										100	99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城管执法、城乡社区环境卫生等2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城管执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807.66元，执行数3807.6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市区438条主次干道完善三级街长、四级联动、五位一体“街长吹哨、部门报到”运行机制，街长、网格员落实率达到90%以上；纠正出店占道经营1200余次，清理各类占道堆放1700处，清理张贴、喷涂野广告、违规悬挂条幅3100余处，拆除违规设置户外广告和门头招牌539处、面积6988m²；开展废弃汽车专项整治，排查公共区域车辆23260辆，核查确认废弃汽车26辆；规范设置管理便民摊群点150余个、烧烤夜市220余处、啤酒广场60余处，《“五个管理”促进规范夜间经营》摊群点管理工作成效被国家住建部转发推广；餐饮油烟治理取得积极成效，为全省重点项目观摩、马拉松赛等重大活动提供了坚强有力的环境保障。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一期建成运行，拓展平台服务功能，开发“宝管用随手拍”微信小程序，加大数字化案件办理，受理处置各类城市管理问题176396件，结案率96.90%；实施共享单车管理四项内控机制，重新施划市区单车停车位5500余处，共享单车管理成为街头靓丽风景；建立“数字化城管+交警+建设单位”机制，全天候管护景观护栏。推进立法工作，制定出台《宝鸡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地方性法规规章，使城管执法工作有法可依，有章可循；积极推进“721”工作法和“三步式”执法，全面贯彻落实现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制作行政权力责任清单98项，在网站

平台进行全面公示；建立法律顾问制度，推动城市管理执法重大决策、规范性文件制定、行政处罚决定审核、行政复议和诉讼等工作的法治化；扎实开展城市规划、房地产开发、市政设施等领域执法检查，检查在建项目110处、售楼场所58处，查封在建工地20处，约谈29家项目负责人，整治和处理各类窞井设施2000多个，累计立案处罚案件128件；深入开展“八五”普法宣传，设置城市管理法律咨询点5处，组建法律顾问团1个、公职律师普法小组1个，开展普法宣传20余次；扎实开展执法案卷评查，案卷制作质量明显优化，依法行政能力水平逐步提升。发现问题及原因：经费不足，导致各单位管护有不到位情况。城市管理工作整体水平需要继续提升，拟实现精准指导、精准监督、精准考核。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资金使用率。实现精准指导、精准监督、精准考核。

2.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269.32万元，执行数5269.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认真落实“五位一体”作业模式，市区机扫率达到83%，各县区均达80%以上；持续推广餐厨垃圾“公交式”定时定点收运模式，建立收运线路20条，覆盖门店4959家；完成255座收集设施改造，指导建成2座厨余垃圾就地处理中心、1座可回收物分拣中心、1座大件垃圾拆分中心、1个有害垃圾暂存点、4座垃圾分类主题公园、2座宣教中心，渭滨区、凤翔区申报为2023年度垃圾分类省级示范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走在全省前列，城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60%以上，居民知晓率和参与率达85%以上，位居全省第3名（在非试点城市位列第1名）。成功举办宝鸡市生活垃圾分类知识竞赛活动、宝鸡市第26个环卫工人节表彰大会暨文艺汇演

活动，我局荣获全国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周主题活动城市组三等奖，优选的杨磊磊同志作为陕西代表队主力选手参加全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知识大赛斩获团队赛冠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成效逐步显现，争取省级农村垃圾治理镇域试点镇4个，全市农村生活垃圾进行收运处理的自然村比例达到92.82%。2023年计划实施城市品质提升行动“十大行动”575个项目，其中：续建246个、新增329个，现已完成投资93.7亿元。突出抓好我局实施的环卫设施建设、市区停车易、“三边一口”整治、城市增绿提质、城市精细化管理五大提升行动的推进落实，高质量完成了6处公共停车场建设，新增停车位约1760个，施划道路停车泊位1500个，有效缓解了市民停车压力；新建、改造公厕76座，建成4座高标准公厕；紧盯重大项目，倒排工期、加快建设，投资3亿元的宝鸡火车站广场改造提升项目建成开放，配套建设公共停车位1030个，火车站“颜值”和经二路周边服务功能全面提升；占地23.4万平米、投资2170万元的渭河公园三期疏浚工程项目全面完成，渭水旁“绿带”更加多彩亮眼；宝鸡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进展顺利，完成投资4.1亿元。发现问题及原因：经费不足，导致各单位管护有不到位情况。加强监督检查，确保复查高线达标，确保市容环境稳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资金使用率，加强监督检查，确保复查高线达标，确保市容环境稳步提升。

市级城管执法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管执法项目							
主管部门	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07.66	3807.66	3807.6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07.66	3807.66	3807.6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持续提升“宝鸡城管”品牌能级，努力建设“西北一流、省内领先”的城市管理典范城市。			切实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切实增强市民幸福感，有效提升宝鸡城市品质，擦亮城市名牌，提升城市旅游吸引力。				
绩效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设置便民摊群点(处)	≥40	52	20	20	
		质量指标	街长网格员落实率(%)	≥85%	90%	10	10	
		时效指标	绩效目标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10	10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万元)	≤3807.66	3807.66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是/否)	是	是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切实增强市民幸福感(是/否)	是	是	10	9	城市管理工作整体水平需要继续提升，拟实现精准指导、精准监督、精准考核。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是/否)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提升宝鸡城市品质，擦亮城市名牌，提升城市旅游吸引力(是/否)	是	是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单位及群众满意度(%)	≥85%	90%	10	10	
总分					100	99		

市级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269.32	5269.32	5269.3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269.32	5269.32	5269.3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践行新发展理念建设园艺城市为统揽，让城市容貌常新、景观靓丽常在。			切实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切实增强市民幸福感，有效提升宝鸡城市品质，擦亮城市名牌，提升城市旅游吸引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新建、改造公厕（处）	≥50	60	20	20	
		质量指标	绿化覆盖率先率（%）	≥38%	42.39%	10	10	
		时效指标	绩效目标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10	10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万元）	≤5269.32	5269.32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是/否）	是	是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巩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成果建设生态园林大城市（是/否）	是	是	10	9	加强监督检查，确保复查高线达标，确保市容环境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景观效果（是/否）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打造人居舒适生活环境（是/否）	是	是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广大群众对城市空间环境舒适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99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2023年度主管的城管执法项目等1个市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3807.66万元。

城管执法项目市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807.66万元，执行数3807.6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市区438条主次干道完善三级街长、四级联动、五位一体“街长吹哨、部门报到”运行机制，街长、网格员落实率达到90%以上；构建“双循环”监督整改机制，建立周汇报、月研判、季通报等制度；创新开展市容环境洗脸、拔钉、靓颜、治污“四项治理”专项行动，纠正出店占道经营1200余次，清理各类占道堆放1700处，清理张贴、喷涂野广告、违规悬挂条幅3100余处，拆除违规设置户外广告和门头招牌539处、面积6988m²；开展废弃汽车专项整治，排查公共区域车辆23260辆，核查确认废弃汽车26辆；规范设置管理便民摊群点150余个、烧烤夜市220余处、啤酒广场60余处，《“五个管理”促进规范夜间经营》摊群点管理工作成效被国家住建部转发推广；餐饮油烟治理取得积极成效，购置配发便携式油烟监测仪100台，不断提升餐饮油烟治理能力；为全省重点项目观摩、马拉松赛等重大活动提供了坚强有力的环境保障。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一期建成运行，拓展平台服务功能，开发“宝管用随手拍”微信小程序，加大数字化案件办理，受理处置各类城市管理问题176396件，结案率96.90%；实施共享单车管理四项内控机制，重新施划市区单车停车位5500余处，共享单车管理成为街头靓丽风景；开发公厕电子地图，实行扫码找公厕，极大缓解了市民群众如厕难问题；设置定点祭祀点位114处，引导培育市民文明、安全、有序的祭祀新风尚；建立

“数字化城管+交警+建设单位”机制，全天候管护景观护栏。开展“城市管理进社区，服务群众面对面”活动，建立“社区城管工作室（站）”，实行挂牌办公，构建社区干部、城管队员、物业代表、居民代表四方参与的“四位一体”工作机制，160余名执法人员入驻全市35个社区开展服务群众活动，为群众办理各类便民服务2600多件，实现小事不出社区就得到解决。推进立法工作，制定出台《宝鸡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地方性法规规章，使城管执法工作有法可依，有章可循；积极推进“721”工作法和“三步式”执法，全面贯彻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制作行政权力责任清单98项，在网站平台进行全面公示；建立法律顾问制度，推动城市管理执法重大决策、规范性文件制定、行政处罚决定审核、行政复议和诉讼等工作的法治化；扎实开展城市规划、房地产开发、市政设施等领域执法检查，检查在建项目110处、售楼场所58处，查封在建工地20处，约谈29家项目负责人，整治和处理各类窞井设施2000多个，累计立案处罚案件128件；深入开展“八五”普法宣传，设置城市管理法律咨询点5处，组建法律顾问团1个、公职律师普法小组1个，开展普法宣传20余次；扎实开展执法案卷评查，案卷制作质量明显优化，依法行政能力水平逐步提升。发现问题及原因：经费不足，导致各单位管护有不到位情况，加强监督检查，确保复查高线达标，确保市容环境稳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资金使用率，加强监督检查，确保复查高线达标，确保市容环境稳步提升。

市级城管执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管执法项目						
主管部门		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07.66	3807.66	3807.6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07.66	3807.66	3807.6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持续提升“宝鸡城管”品牌能级,努力建设“西北一流、省内领先”的城市管理典范城市。			切实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切实增强市民幸福感,有效提升宝鸡城市品质,擦亮城市名牌,提升城市旅游吸引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设置便民摊群点(处)	≥40	52	20	20		
	质量指标	街长网格员落实率(%)	≥85%	90%	10	10		
	时效指标	绩效目标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10	10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万元)	≤3807.66	3807.66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是/否)	是	是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切实增强市民幸福感(是/否)	是	是	10	9	城市管理工作整体水平需要继续提升,拟实现精准指导、精准监督、精准考核。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是/否)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提升宝鸡城市品质,擦亮城市名牌,提升城市旅游吸引力(是/否)	是	是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单位及群众满意度(%)	≥85%	90%	10	10		
总分					100	99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2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7-3260970。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911.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15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0.5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169.88
八、其他收入	8	418.2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80.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82.5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9,076.9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329.9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360.3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41.6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11.20
总计	30	10,471.58	总计	60	10,471.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329.95	9,911.74					418.22
203	国防支出	150.00	150.00					
20306	国防动员	150.00	150.00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150.00	150.00					
205	教育支出	0.50	0.5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50	0.50					
2050803	培训支出	0.50	0.5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9.88	169.88					
20703	体育	169.88	169.88					
2070308	群众体育	169.88	169.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0.08	680.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6.48	606.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74	12.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2.71	492.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1.03	101.0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60	73.6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60	73.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2.54	282.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2.54	282.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9.77	139.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2.77	142.7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0.41	0.41					
21103	污染防治	0.41	0.41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0.41	0.4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046.54	8,628.32					418.2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777.23	3,359.15					418.08
2120104	城管执法	3,777.23	3,359.15					418.0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8.30	108.3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8.30	108.3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31.72	4,931.57					0.1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31.72	4,931.57					0.1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9.30	229.3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9.30	229.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360.39	5,472.70	4,887.69			
203	国防支出	150.00		150.00			
20306	国防动员	150.00		150.00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150.00		150.00			
205	教育支出	0.50	0.36	0.14			
20508	进修及培训	0.50	0.36	0.14			
2050803	培训支出	0.50	0.36	0.1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9.88		169.88			
20703	体育	169.88		169.88			
2070308	群众体育	169.88		169.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0.08	617.58	62.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6.48	606.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74	12.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2.71	492.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1.03	101.0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60	11.10	62.5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60	11.10	62.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2.54	282.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2.54	282.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9.77	139.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2.77	142.7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0.41		0.41			
21103	污染防治	0.41		0.41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0.41		0.4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076.97	4,572.21	4,504.7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807.66	2,370.65	1,437.01			
2120104	城管执法	3,807.66	2,370.65	1,437.0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8.30	1.05	107.2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8.30	1.05	107.2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31.72	2,200.52	2,731.2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31.72	2,200.52	2,731.2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9.30		229.3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9.30		229.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911.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150.00	15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0.50	0.5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69.88	169.88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80.08	680.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2.54	282.5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41	0.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628.32	8,628.3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911.74	本年支出合计	59	9,911.74	9,911.7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9,911.74	合计	64	9,911.74	9,911.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911.74	5,441.68	4,470.06
203	国防支出	150.00		150.00
20306	国防动员	150.00		150.00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150.00		150.00
205	教育支出	0.50	0.36	0.14
20508	进修及培训	0.50	0.36	0.14
2050803	培训支出	0.50	0.36	0.1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9.88		169.88
20703	体育	169.88		169.88
2070308	群众体育	169.88		169.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0.08	617.58	62.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6.48	606.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74	12.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2.71	492.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1.03	101.0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60	11.10	62.5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60	11.10	62.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2.54	282.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2.54	282.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9.77	139.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2.77	142.7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0.41		0.41
21103	污染防治	0.41		0.41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0.41		0.41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628.32	4,541.19	4,087.1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59.15	2,339.77	1,019.38
2120104	城管执法	3,359.15	2,339.77	1,019.3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8.30	1.05	107.2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8.30	1.05	107.2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31.57	2,200.37	2,731.2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31.57	2,200.37	2,731.2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9.30		229.3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9.30		229.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74.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2.1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65.22	30201	办公费	31.9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78.68	30202	印刷费	1.0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63.29	30203	咨询费	0.26	310	资本性支出	1.2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908.78	30205	水费	1.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7.68	30206	电费	6.8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1.03	30207	邮电费	8.0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7.97	30208	取暖费	1.8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53	30211	差旅费	7.1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5.4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7.30	30213	维修（护）费	1.1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9.91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42	30215	会议费	0.7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2.74	30216	培训费	0.1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6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2.2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8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06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2.5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1.18	30229	福利费	0.27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2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1.82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4			
人员经费合计		5,148.25	公用经费合计					293.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4.80		3.42		3.42	1.38	4.00	0.50
决算数	4.80		3.42		3.42	1.38	2.75	3.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